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樂淵文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5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030664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1份（16423475_1103066437_1_ATTACH1.odt）

主旨：檢送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客委會)「110學年度國小數位學習教材網路及教學設備補助實施計畫」一份，請各校踴躍使用國小客語數位教材及申辦計畫，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客委會110年7月21日客會語字第1106700352號函辦理。

二、客委會鑒於客語師資、教材資源及課堂時間有限，學童學習客語之管道相對不足，開發6腔調國小客語數位教材「客話學習網」(含APP，網址:https://kids.hakka.gov.tw)，內容包括電子書、生詞、動畫及遊戲等，第1級教材已上線，以悅趣化遊戲式學習提升學童學習動機，並設計教案編輯產生器及提供範例教案，供教師參考使用。

三、客委會為讓教師得在本土語文課程以平板電腦使用該會開發之國小數位教材進行授課，並使學童在課堂中透過平板電腦進行互動，以促進同儕學習、提升學童學習客語之興

萬芳國小 1100726
*VCAA1106004698*

趣與成效，客委會訂定「110學年度國小數位學習教材網路及教學設備補助實施計畫」，有意願申請之學校請於110年8月10日(星期二)前免備文送交申請書及經費概算表正本至國小教育科樂淇文小姐。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7/26 08:31:27

裝 訂 線